

抄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農東改良字第1123320386號
附件：如文



留用

主旨：公告本場「石斛蘭臺東1號-貓熊品種權及種苗繁殖技術」非專屬授權受理日期與相關注意事項。

依據：依「農業部智慧財產權審議會第1次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場研發之「石斛蘭臺東1號-貓熊品種權及種苗繁殖技術」（技術說明如附件1），以非專屬授權國內業者並限於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實施。
- 二、交付材料與諮詢服務：提供本品種母株24棵(3年生以上)及繁殖栽培技術手冊1本，輔導時數6小時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未限定資格或條件（應具備「我國之人民、法人、團體或其他機構」，若涉及種苗販售行為仍需配合法規，承接對象須具有種苗登記證）。
- 四、本案授權期限5年，授權金為新臺幣126,000元，（含5%營業稅），不收取權利金。授權金於合約生效後30日內一次付清。
- 五、申請日期：自公告日起5年內。
- 六、申請業者於公告期間，檢附下列文件向本場提出申請：
 - (一)業者基本資料表(附件2)。
 - (二)本場研究成果技術移轉意願書(附件3)。
 - (三)公司合法設立登記證明文件影本乙份。

- (四)營業稅或營利事業所得稅最近一期之繳稅收據聯影本。
- 七、農民團體、自然人、機關及學校免附(三)及(四)款所需文件，非營利(公益)社團法人免附(四)款所需文件。
- 八、提出申請業者需經本場「研發成果管理小組」評審通過後，雙方簽訂品種非專屬授權契約(附件4)後辦理授權。
- 九、對於授權內容，若有疑問，請逕洽本場作物改良科李文南助理研究員(089-325110轉1661)，相關資訊及附件均登載於本場網站(<https://www.ttdares.gov.tw>)，請逕行上網查詢及下載表件應用。

抄本：秘書室(公告欄)、農業推廣科(網站公告)、作物改良科、園藝研究室、研管小組

場長陳信言